

中共广东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粤教工委〔2019〕5号



中共广东省委教育工委 广东省教育厅 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校学生 参军入伍工作的通知

各普通高校：

做好高校学生参军入伍工作，是新时代加强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依托国民教育为部队培养输送高素质人才的必然要求，是发挥军队资源优势促进青年学生成长成才的重要举措。是高校

校征兵工作的被动局面，现将有关措施要求通知如下：

一、进一步完善大学生参军入伍激励政策

1. 提高退役大学生士兵专插本录取比例。高职（专科）学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退役，在完成高职学业后参加普通本科专插本考试，实行计划单列。其中，在广东省内就读的退役大学生士兵可在本省各院校

50%的录取比例的基础上，根据招生工作实际以及院校专业人才培养要求，划定退役士兵录取分数线。

2. 进一步落实放宽退役大学生士兵复学转专业限制。除定向生、委培生外，大学生士兵退役后复学，按学校有关规定在当年开放转专业的专业和人数范围内，不受专业门槛、成绩、学科限制，优先转入本校其他专业学习。

3. 进一步完善研究生升学政策。普通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服义务兵役退役，考

二、进一步加强学校征兵工作组织领导

5.健全组织机构。各高校要成立由学校主要负责同志为第一责任人的征兵工作领导小组，建立宣传、学工、武装、招生、就

9.灵活宣传手段。结合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就业工作和校园招聘抓紧抓实宣传动员，灵活运用校园网络、微信短信、现场咨询、巡回宣讲等各种宣传手段，对学生关心的热点问题，及时



公示方式：王毅公开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28号教育部政务服务中心

联系电话：010-62011000

网站：www.moe.gov.cn